

本會申請成為有限公司及慈善團體

(原文刊於 2020 年 7 月第 53 會訊)

本會於 2007 年向警方申請成立為一社團組織。惟社團若出現財務糾紛，例如有會員在活動中受傷，向法庭申請本會賠償，而本會所餘資產不足以賠償時，所欠款項均由執委平均分擔；但若成立有限公司，每位執委最高只需賠償港幣一百元，為了保障各執委成員，因此執委會在本年度會議中議決申請成為有限公司及慈善團體。其後執委會議決由何立明先生及曹綺湘女士為代表，申請成立有限公司。

本年四月十五日，已成功申請成為「香港小腦萎縮症協會有限公司」，並已去信稅務局，申請成為慈善團體（俗稱 IR88），但要六個月後才有結果。

本會雖已申請成立有限公司，但平時對外仍稱「香港小腦萎縮症協會」，本會網頁及宣傳單張均仍稱「香港小腦萎縮症協會」。當香港小腦萎縮症協會有限公司成功申請成為慈善團體及開設另一銀行戶口後，若以支票捐款，支票抬頭則需更改為「香港小腦萎縮症協會有限公司」。

(香港肌健協會及香港罕見疾病聯盟也先後成功申請為有限公司及慈善團體。順及。)

好消息

「香港小腦萎縮症協會有限公司」已於 2021 年 5 月獲稅務局通知，

成功申請成為慈善團體。